

乌克兰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的信函

- 2024年10月23日, 秘书处收到乌克兰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的普通照会。
- 谨此按请求分发该普通照会, 以通告全体成员国。

乌克兰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

编号：4131/35-197-144578

国际原子能机构

秘书处

乌克兰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秘书处致意，并谨通报如下。

俄罗斯联邦继续采取威胁乌克兰核安保的行动。记录到以下事件：

- 2024年10月6日：观察到两架“Shahed-136”无人机在尼古拉耶夫州沃兹涅先斯克区南乌克兰核电厂附近飞行。
- 2024年10月10日：发现三架“Shahed-136”无人机在尼古拉耶夫州沃兹涅先斯克区南乌克兰核电厂附近飞行。
- 2024年10月14日：记录到几架“Shahed-131/136”无人机在尼古拉耶夫州沃兹涅先斯克区南乌克兰核电厂附近飞行。
- 2024年10月16日：观察到多架“Shahed-131/136”无人机在尼古拉耶夫州沃兹涅先斯克区南乌克兰核电厂附近飞行。

俄罗斯在乌克兰核电厂附近持续、蓄意使用无人机，大大增加了核安全风险。无人机在敏感区域附近的存在增加了核设施受损的风险。即使是轻微事件也可能破坏核反应堆或相关系统的运行稳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失控的辐射释放。

无人机活动造成的核事故的后果可能超出乌克兰的边界，给周边国家和地区带来严重风险。此类事件可能导致灾难性的环境和公共健康影响，殃及整个欧洲和其他地区的数百万人。

俄罗斯的行动直接违反了国际原子能机构提出的核安全关键原则。这种肆无忌惮破坏了全球核安全标准，为其他涉及关键能源基础设施的潜在冲突开创了危险的先例。

核电厂附近的无人机袭击对乌克兰能源部门的持续安全运行构成了威胁。对这些设施的任何扰乱都可能对乌克兰核电厂的安全运行产生负面影响。

乌克兰常驻代表团请原子能机构秘书处立即将本普通照会作为《情况通报》分发原子能机构全体成员国。

乌克兰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向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印章]

2024年10月23日·维也纳